

海南州民宗委部门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2022年)

一、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2022年度，海南州财政局下达州民宗委绩效项目10项，共涉及资金309.97万元，其中：公用经费27.842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及时对2022年度10项部门项目和公用经费支出进行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09.97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100%。

二、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 预算资金执行情况。2022年度州财政局下达资金为309.97万元，累计实现支出188.34万元。其中：绩效项目资金截止10月31日支出188.34万元。执行率为60.76%，其中：公用经费截止10月31日支出27.84万元，执行率为74.35%。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州是一个以藏族为主多民族聚集的地区，我委作为联系民族宗教界的政府职能部门，承担着自治州有关民族工作的诸多职能。设立民族宗教工作专项经费是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促进少数民族聚居地区

经济社会发展，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全州民族宗教工作取得新成效。是党和国家对少数民族的特殊关怀和特殊照顾，是为少数民族切身利益服务的重要手段。对资金管理和使用，我委始终坚持精心预算、严格管理、合理安排，促进民族发展、维护民族团结、解决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特殊问题上发挥了最大的效益。

三、存在问题

我委通过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深刻认识到，绩效管理不只是财政支出方面，而应更加注重产出及效率，更有利于强化支出的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地促进我委履行职责。并按照“统一管理、厉行节约、注重实效”的原则，切实发挥专项业务经费在督促检查、调查研究、落实政策等工作发挥应有的积极作用，不挤占、不挪用、不乱花，将有限经费用在开展教务指导检查、教育培训等方面，充分发挥社会效益。

四、整改措施和建议

（一）纠偏措施。根据资金性质由各科室组织实施，保证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年初制定工作计划，全面抓好组织落实，同时认真学习相关绩效管理文件，吃透文件精神，强化绩效理念，确保预算绩效管理规范有序。加强岗位责任，突出工作重点，推动本委各项绩效工作的进程。

（二）改进建议。在设定绩效目标时，未做到科学规划、细化、量化，未将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进

行细化、科学、合理的分配。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海南州民宗委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2年11月25日